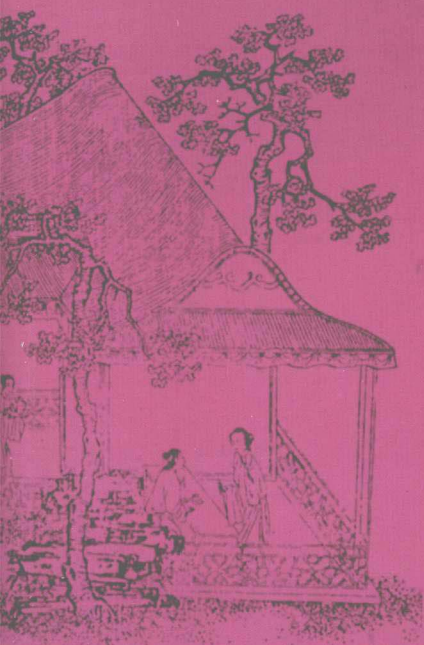


『金瓶梅』里 那些人那些事儿



◎ 丁 朗 著

團結出版社

『金瓶梅』里

那些人那些事儿

◎ 丁 朗 著



團結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金瓶梅里那些人那点儿事 / 丁朗著. —北京: 团结出版社, 2009. 11
ISBN 978 - 7 - 80214 - 922 - 9

I. 金… II. 丁… III. 金瓶梅 - 文学研究 IV. I207.4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00870 号

出 版: 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 100006)

电 话: (010) 65228880 65244790 (出版社)

(010) 65238766 85113874 65133603 (发行部)

(010) 85113694 (邮购)

网 址: <http://www.tjpress.com>

E-mail: 65244790@163.com (出版社) 65228880@163.com (投稿)

65133603@163.com (购书)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装: 大厂聚鑫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170 × 230 毫米 1/16

印 张: 16.25

字 数: 258 千字

印 数: 6000

版 次: 2010 年 1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0214 - 922 - 9 / I · 172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序

友人权宽浮认为我是《金瓶梅》作者在北京这一说法的开拓者，其他友人似乎也有类似的看法。的确，开始形成这个见解时，确实是我自己独立判断出来的，当时确曾窃窃自喜过一段时期，并没注意到别人对此有过什么说法。一开始，是《金瓶梅》中的太监与皇亲的大量出现引起了我的注意，并逐渐形成了一篇考据文字《〈金瓶梅〉作者在北京考》，发表于江苏出版的《明清小说研究》，进而发展成为我的专著《〈金瓶梅〉与北京》。但在进一步研究的过程中，我发现，始作俑者其实不是我，而是早有其人。按我获知此事的次序是：1. 1934年发表于《戏剧月刊》第3卷第9期涇斋的《〈金瓶梅词话〉里的戏剧史料》，文曰：“《金瓶梅》一书中的中心地方是清河，但从该书中所描写的看来，绝不能认为作者所暗示的也是清河。清河不过是一小县，那里能那样繁华？那里能有南瓦北瓦？那里能有教坊？一个小县，有多少官员，那里能养得起玉皇庙那样的大庙？凡此种种，皆可以证明书中所谓清河一定另有所指，大概不是南京即是北京。此处不便详述，已另草《〈金瓶梅词话〉背景的推测》一文，作一详细的讨论。”他说的这另一文章我至今未能读到，实在可惜。2. 今人周钧韬《金瓶梅素材来源》（1990年出版）一书鉴于《金瓶梅》中多次提到“外京人”、胡同、艾窝窝、灯市、白眉赤眼、走百病等，他说：“凡此种种（且还可以举出若干例证），似能说明小说中所写的清河似有北京影子。如能彻底搞清楚这个问题，无疑是《金瓶梅》研究的新突破，且对该书作者的研究亦不无助益。如果《金瓶梅》故事的发生、发展确以北京为背景，那么该书的作者必然是对北京的地理环境，政治、经济、文化、民情风俗有深入了解的人。……”3. 清顺治时沧州文人宋起凤有《大茂山房合稿》一书传世。其



中《稗说·王弼州著作》，说《金瓶梅》“所事与人皆寄托山左，其声容举止，饮食服用，以至杂俳戏碟之细，无一非京师人语。”4. 近人吴晓铃（1914—1995）《金瓶梅作者新考——试解四百年来一个谜》中也说：金瓶梅“作者熟知嘉靖年间的北京。理由有三：1. 书中出现的49个街道名称是北京地名，大都留存至今，如兵部洼、兵马司、白塔寺等。据书中描写可判断西门庆家住在东单附近；2. 书中出现北京风俗和食品，如艾窝窝、黄米面枣糕；3. 书中出现北京俗谚，如‘南京沈万三，北京柘柳树’。”他的这个观点最早发表于1982年在美国演讲时。以上四者，以其发表的先后顺序排列则为：1. 宋起凤，2. 涩斋，3. 周钧韬。其中，以宋文为最早。但研究者只是注意到了文中所说的关于王世贞与严嵩、陆炳之间的恩怨关系，而对其“无一非京师人语”一语却几乎无人重视。宋起凤是河北沧州人，离北京相当近，而单就语言而论，顺治时代实际上与明末的差别尚不会太大，从时空两方面看，他都具有发言权，因而被人忽视的他的这句话本应当是最最值得重视的。可以说，《金瓶梅》北京说，其实是滥觞于此。但我因读到上述文章较晚，所以没有受到他们的影响；同时，也就走了不该走的弯路。此等教训值得记取。

如今摆在您面前的这本书，应该说，就是1996年出版的《〈金瓶梅〉与北京》一书的增订版。那本书，有些错别字，还有些欠准确的说法，我把它改过来了。重要的是，自那以后，又有一些新发现，足以进一步证明《金瓶梅》一书同北京这个地方的密切关系，如西门庆究竟在哪里放“官吏债”、西门庆为什么那么喜欢穿貂皮、西门庆常去的新河口最可能在哪里等，这次也把它加进来了。特别是，近年来，我又着重研究了《金瓶梅》中处处可见的宋代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探索到了它们的一个重要源头，作为一章，写进了这本书里。

我之所以格外重视这一发现，是因为：历来研究《金瓶梅》的人，不是说《金瓶梅》是由明代的某一个大文豪写作的，就是说它是由历朝历代的说书艺人你凑一点我添一点这么积累起来的；而我，则认为，既不是哪一个文豪作的，也不是由历代艺人们积累的，而是：由明代嘉靖末年某一个才能出众的艺人（包括说唱艺术的爱好者）从事总体构思，有其他艺人先后参加，共同完成的。简单地说，我反对那种历代积累的说法。发现《金瓶梅》书中宋代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这一源头的意义就在于，它为主张提供了一个特别有力的证明。我相信，要驳倒它是困难的。

在我看来，对于《金瓶梅》作者的探索和认定，并非是一件可以一蹴而就的工作，需要我们克服任何的主观主义，从而坚定地以《金瓶梅》一书为我们提供的实际资料出发，结合明代及其以后的诸多史料，反反复复、认认真真、一个问题一个问题地去找寻答案，也许需要几代人的不懈努力，方可得到一个足以令多数人信服的结果。急急忙忙定于一尊的做法，不仅是无济于事的，也是荒唐而可笑的。

就像是生活中找寻失踪的某个人那样，第一位的问题是什么？无疑是先把方向和路线确定下来。究竟是大文豪还是历代累积，这就是方向、路线问题，不能不先来探讨清楚。否则，一说是大文豪，大家就像算命先生一样一拥而上，你抢猜一个我抢猜一个，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彼此互不相让，形成万花竞放、百鸟争鸣的热闹局面，其结果，不过是白白给中国增加了几个所谓的“金学家”以及宣布了他们的猜测一概没有猜对而已，要说贡献这当然也不失为一种，但于寻找失踪者的实际而言，其好处却实在是微乎其微。

我认为，此书所做的工作，概括起来，只有以下三点：

一、排除了“兰陵笑笑生”是《金瓶梅》原作者的说法；

二、排除了《金瓶梅》的原作者是一位大文豪的说法；

三、赞同《金瓶梅》的原作者是说书艺人（或业余爱好者）的说法，但不赞成所谓由历代说书艺人累积而成的论调。

对于明代嘉靖年间那位写作《金瓶梅》此书的牵头人，我还提供了如下一些线索：

一、他对北京的东城特别熟悉；

二、他和当时京城的太监有特殊关系；

三、他不是一般的反对嘉靖时期以严嵩为首的当政者所施行的暴政，更对嘉靖皇帝及其亲属怀有刻骨的仇恨。

丁 朗

2009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金瓶梅》的原作者是兰陵笑笑生吗？	1
一、一件怪事	3
二、如何解释这件怪事？	6
三、怎见得我们的答案是正确的？	13
四、还能说笑笑生是《金瓶梅》的作者吗？	16
第二章 《金瓶梅》的原稿为什么会遗失五回？	17
一、这五回有没有留下些蛛丝马迹？	17
二、扬州的员外为什么爱姓苗？	21
三、潘金莲与女婿陈经济到底是何时成奸的？	23
四、陈经济为什么要韬光养晦？	26
五、汤来保九上东京与“这五回”的彻底失踪有何内在联系？ ...	29
第三章 《金瓶梅》的原作者藏在哪里？	33
一、玉黄李子	33
二、从《橘律阳》到“驹驴”羊	36
三、刘太监管的砖厂何在？	38
四、马房内臣	40
五、何处有皇木？	41
六、本司三院的地理位置	42



七、院中炉烧熟鸭	43
八、白眉赤眼与乐星堂	44
九、韶武、堂上、礼部官身	44
十、国子上舍、廊吏与序班	46
十一、天牢、冷铺及其他	47
十二、兵部注、白塔、王府井	48
十三、外四家的门外头的人家	49
十四、《金瓶梅》里的街巷名称	50
十五、《金瓶梅》寺庙索隐（一）	52
十六、《金瓶梅》寺庙索隐（二）	53
十七、《金瓶梅》寺庙索隐（三）	54
十八、《金瓶梅》寺庙索隐（四）	55
十九、《金瓶梅》里的北京吃食（一）	58
二十、《金瓶梅》里的北京吃食（二）	62
二十一、《金瓶梅》里的北京吃食（三）	64
二十二、《金瓶梅》里的北京风习（一）	67
二十三、《金瓶梅》里的北京风习（二）	70
二十四、《金瓶梅》里的北京风习（三）	76
二十五、清河人的京城口吻	77
二十六、什么叫“汝府良医”？	78
二十七、西门庆喜欢穿貂皮	80
二十八、西门庆在哪里放官吏债？	81
二十九、新河与新河口	83
三十、《金瓶梅》作者并不熟悉山东	86
结语	88

第四章 《金瓶梅》讲的到底是何处方言？	89
一、《金瓶梅》说的是吴语吗？	90
二、《金瓶梅》用的果真是山东方言？	92
三、川陕湘鄂等省都有人觉得，《金瓶梅》读来是乡音	101
四、还是先与元杂剧的语言比较一下吧	102

五、“怎的”、“恁”、“斩眼”之类	112
六、其实,《金瓶梅》讲的是明代北京话	116
第五章 《金瓶梅》的攻击矛头指向哪里?	127
一、《金瓶梅》的主题之一是反腐败	127
二、《金瓶梅》不是一般地反腐败,而是影射着明代嘉靖年间的 严嵩内阁和锦衣卫的	129
三、然而,《金瓶梅》闪烁其词	134
四、因为严嵩还活着!	135
五、从《金瓶梅》中可以看到嘉靖年间历史事件	137
第六章 《金瓶梅》是怎样毒骂嘉靖皇帝的?	141
——兼论《金瓶梅》前八十回的成书年代	141
一、宋代的故事里怎么出来了明代人物?	141
二、先说说“王兵马的皂隶”	146
三、胆子不小,竟说皇上的两位亲家都是大王八!	147
第七章 《金瓶梅》与宦官有什么关系?	152
一、《金瓶梅》隐去了宋代一些人的宦官身份	152
二、《金瓶梅》对明代太监别对待	155
三、《金瓶梅》对曹禾、狄斯彬的不同态度	156
四、薛太监的牢骚与何太监的谦恭	159
五、《金瓶梅》的性描写与宦官的性行为	162
第八章 《金瓶梅》是怎样从宋元话本中吸取乳汁的?	165
一、《大宋宣和遗事》与《金瓶梅》	165
二、《清平山堂话本》与《金瓶梅》	173
三、《古今小说》中的宋元话本与《金瓶梅》	177
四、《警世通言》中的宋元话本与《金瓶梅》	179
五、《醒世恒言》中的宋元话本与《金瓶梅》	182
六、小结	184



第九章 《金瓶梅》在北京曲艺史上居于何等地位？	187
第十章 《金瓶梅》的宋史知识从何而来？	198
一、关于《金瓶梅》作者的两种说法	198
二、“文人创作说”并不是毫无根据的	198
三、对“文人创作说”的质疑	206
四、不能排除另外一种可能	208
五、难道说，“蔡太师奏行七件事”也是从《续资治通鉴纲目》 中来的？	211
六、请注意“韩相”这个人物的名字	215
第十一章 挂一张寻人画像在北京街头	218
后记	225
附录一：《金瓶梅》词语选释	229
附录二：关于《金瓶梅》结构的一些断想	243



《金瓶梅》的原作者是兰陵笑笑生吗？

《金瓶梅》这部小说表面看来似乎很好懂，而我这本书是一部研究《金瓶梅》的所谓学术著作，表面看来似乎很难懂；其实恰恰相反。只要读者稍稍用上一点心思，看懂我这部书并不难，而要想真正看懂《金瓶梅》却实在不是那么容易的。《金瓶梅》是表面看上去非常轻松，而内涵丰富、十分奇特、无比玄妙、相当深奥的一部怪书，不下点工夫，费点气力，是不容易看懂的。本书的目的是充当普通读者深入《金瓶梅》内涵的一个向导，因此，本书将尽量避免我们经常见到的那种故作高深、拒普通读者于千里之外的学者腔。相信您静下心来，把我这本书看完，您对《金瓶梅》自会另有一番看法，您将会阖书而叹，曰：“原来如此，原来如此啊！”

《金瓶梅》，最早出版于明代的万历年间。流传到今天，市面上有名目不同的各种版本，归根到底，是两大系统：一个叫《金瓶梅词话》，一个就叫《金瓶梅》（全称是《绣像批评金瓶梅》）。我们现在研究的是《金瓶梅》的整体，有时牵涉到以上两种版本，而主要是他的原始状态，即《金瓶梅词话》，但为了简单、方便，一般只说是《金瓶梅》，请读者务必不要误解。

为什么《金瓶梅》会有两种不同的版本呢？

简而言之，在小说产生之后以手抄本形式在部分文人间流传的时期，是并不存在这样的不同的，只是到了刻本印刷的阶段，不同的刻家有不同的主意，各有各的招数，各显各的神通，这才造成了今天的这个局面。对此，我们将做专门的考察，这里就不去多说了。总之，两者并没有根本意义上的差别，只是在文字上、回目上、有插图和没插图上存在着一些不同。



仅仅为了看故事，消遣，解闷，您随便看其中的任何一本也就够了，假如您有弄弄清楚，研究一番的兴趣，那么，我们就建议您，最好手边能两者兼备，各有一本，必要时两相对照，从它们的异同之中去参透它那玄机。尤其是这开篇第一章，绝对是从两个版本的比较中提出问题来加以探讨的，您若单单参看其中的某一个版本的《金瓶梅》，就可能不是那么方便了，说不定会越看越糊涂，怪罪笔者：这都说的是些啥嘛，乱七八糟的？然则您只要拿两个不同版本的书一对照，您立马就心知肚明了：一清二楚，明摆着的嘛！

闲言道罢，书归正传。且说：

《金瓶梅》的作者究竟是谁，从它的手稿还只是在部分文人间辗转传抄的时候，就是个令人关心的问题。历经明末近百年时间，以及整整一个满清朝代，直到二十世纪的三十年代初期在山西发现了如今流行的这本《金瓶梅词话》，在其序言上看到了赫然在目的“兰陵笑笑生作”六个大字，这个疑团才终于开始有了一点线索。

可是“兰陵笑笑生”乃是一个化名，它究竟代表着明代的什么具体人物，仍然是个不解之谜。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表面看来，“兰陵”二字指的是一个地方，是序言作者遗留的一个重要痕迹，只要抓住它一追到底，不愁作者不暴露他那庐山真面目。不料事情并不这么简单。历史偏偏爱 and 人们开开玩笑，它竟弄出了南北两个兰陵来，一个在江苏，就是今日的武进，一个在山东，就是今日的枣庄，似乎是在故意给我们后人增加破解的难度。有的人赞成山东，有的人赞成江苏：你争我抢，不可开交；被排除在兰陵之外的某些省市也不甘心出局呵，于是大喝一声：不要吵啦！“兰陵”二字不过是作者布的一座疑阵，其实他与南北两个兰陵全都没有任何关系，他的籍贯以及他的居留地应该从江苏、山东两省以外的地方去找才对！——这样一来还能不热闹？明代嘉靖以后几乎所有知名文人，唐伯虎（苏州）、汤显祖（江西）、王世贞（江苏）、李开先（山东）、谢榛（山东）、卢楠（河南）、王伯谷（苏州）、屠隆（浙江）、田艺蘅（杭州），甚至根本算不得什么文人的著名官僚贾三近（只因为他的老家在北兰陵），以及其他一些毫不相干的老先生，据说总数已达数十位之多，全都不得安息，被从坟墓里请了出来，全不管其本人愿意与否，硬要让他们充当《金瓶梅》一书的原作者。而且，每一位的证明材料都被写成了厚薄不等的一本书：条分缕析，头头是道；旁征博引，披沙拣金。

除了个别人是学识不足而又急于成名，以致闹出了大笑话之外，平心而论，提出以上见解的绝大部分研究者都是学富五车，呕心沥血，为解开这一历史悬案做出了自己不可磨灭的历史贡献的。

然而，我们不得不遗憾地说，他们的结论却是不正确的，按照他们所提供的路线是永远也追踪不到《金瓶梅》的作者的。这是因为：一、《金瓶梅词话》原著的著作权并不属于“兰陵笑笑生”；二、就连现在流行于世的这本《金瓶梅词话》的主要著作权也不属于“兰陵笑笑生”；三、所谓的“兰陵笑笑生”基本上是一个冒名顶替、欺世盗名的人物，但又不能说他与现存《金瓶梅词话》之间毫无关系，他有可能是现存《金瓶梅词话》第五十三和五十四这两回的修改者。

为了引起读者的兴趣，本书将从破解《金瓶梅词话》原著的著作者之谜开始。而“兰陵笑笑生”的出现，实际上是对我们追踪原作者的一个极大的干扰。为了排除它，必须首先弄清它。为此，有必要先来交代一下以下问题，即：“兰陵笑笑生”是从哪儿冒出来的？为什么会冒出这么一个人来？有什么根据说他是个盗名窃誉者？

一、一件怪事

我们知道，直至目前，流行于世的《金瓶梅》存在两大版本系统：一个是署名“兰陵笑笑生”著的《新刻金瓶梅词话》，通常就叫做《金瓶梅词话》，研究者们简称它为词话本；另外一个《新刻绣像批评金瓶梅》（包括张竹坡评点的天下第一奇书《金瓶梅》、《真本金瓶梅》和《古本金瓶梅》之类），通称《金瓶梅》，研究者们简称之为崇祯本或绣像本、说散本等等。全书一百回：词话本每卷十回，共分十卷；崇祯本每卷五回，共分二十卷。这是两种版本的一个重要区别，是所有的研究者必须加以注意的。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词话本被发现之前，也就是说，整整一个清代，加上民国之初的二十年，人们所看到的《金瓶梅》实际上只有一个二十卷的崇祯本，而崇祯本上是没有作者署名的。后来，在这个新发现的十卷本词话本上见到了一篇“欣欣子序”，在这篇序里见到了“兰陵笑笑生作”的字样，“笑笑生”此人才被公认为《金瓶梅》的原作者了。

两种版本的内容不完全相同。那么，这两个版本之间是一种什么关系呢？一般认为有两种可能：



一、手稿——〔甲抄本——编辑整理——崇祯本
乙抄本——编辑整理——词话本〕

二、手稿——抄本——词话本（或崇祯本）——崇祯本（或词话本）

我们把第一种情况叫做兄弟关系，把第二种情况叫做母子关系。经过研究，认为两种版本属于母子关系的意见逐渐得到了较为普遍的首肯：词话本为母，崇祯本为子。理由很多，主要有以下几点：

首先，传世至今的多种明代崇祯本刻本中，几乎每一种里面都有偶尔将其卷前题名误刻为《金瓶梅词话》的现象。如第七卷，按照统一规格，本应为“新刻绣像批评金瓶梅卷之七”才对，却被刻成了“新刻金瓶梅词话卷之七”。与此相似的还有第九卷，被刻成了“新刻绣像批点金瓶梅词话卷之九”。在崇祯本上出现过“词话”字样，而在词话本上却没有一次出现过“绣像”或“批评”的字样，甚至连偶尔漏掉其“词话”字样的情况也没有。

其次，崇祯本里有避讳明代皇帝天启与崇祯两兄弟名讳的现象，说明它的刊刻时间晚于万历末年刊刻的现存词话本（欣欣子序言中交代了写序的年代）。

最后，词话本中出现的许多错字，崇祯本里也同样出现；如第五十七回，西门庆明明是从东京返还家中的，在其自述中，两种版本却都刻成了“西京”，等等。

综合上述各点，不难得出结论：词话本出世早而崇祯本出世晚；不是词话本因袭了崇祯本，而是崇祯本因袭了词话本；两者间既不存在兄弟关系，也不存在崇祯本为母而词话本为子的相反关系。唯一的可能性是，词话本是母本，崇祯本是子本；上述诸点，正是母亲给儿子身上遗留的一些胎记。

既然词话本是崇祯本之母这一点是肯定的，那么，理所当然的是，只有崇祯本对词话本进行增删的可能性，而排除了词话本对崇祯本进行任何增删的可能性。这一点，也应当是毫无疑义的。

然而，却出现了这样一件怪事：

一、潘金莲和女婿陈经济早在西门庆在家时就已发生了苟且之事，因此，当西门庆离开清河去东京为蔡太师祝寿之后，双方想利用这个有利时机再续鸳鸯之好就更是十分自然的了。在现存《金瓶梅》词话本第五十五回中，对此有这样一段描写：

那一日，正是风和日暖，那金莲身边带着许多麝香合香，走到卷棚后面，只望着雪洞里。那经济日在店里，哪得脱身进来。望了一回不见，只得来到屋里，把笔在手，吟哦了几声，便写一封书。封着，叫春梅：“径送与陈姊夫。”经济接着，拆开从头一看，却不是书，一个曲儿。经济看罢，慌的丢了买卖跑到卷棚后面看。只见春梅回房去对潘金莲说了，不一时也跑到卷棚下。两个遇着，就如饿眼见瓜皮一般。禁不的一身直钻到经济怀里来，捧着经济脸一连亲了几个嘴，咂的舌头一片声响，道：“你负心的短命贼囚！自从我和你在屋里，被小玉撞破了去后，如今一向都不得相会。这几日你爹上东京去了，我一个儿坐炕上，泪汪汪只想着你。你难道耳根儿也不热的？我仔细想来，你恁地薄情，便去着，也索罢休。只到了其间，又丢你不的。常言痴心女子负心汉。只你也全不留些情！”正在热闹间，不想那玉楼冷眼瞧破。（潘金莲）忽然抬头看见，顺手一推，险些儿经济跌了一跤，慌忙惊散不题。

这是西门庆出门期间潘陈二人唯一的一次会面。应该说，这是完全不合情理的；文笔也差，多有前言不搭后语之处。因此，后来刊刻的崇祯本第五十五回对之作很大的修改，基本上把这段话的内容给删除了。

需要注意的是，这段文字里的“自从我和你在屋里，被小玉撞破了去后”这几个字。总共只有十六个字，却包含有万万忽视不得的巨大意义。

这十六个字，显然包含了一段值得注意的情节。小玉是西门庆大老婆吴月娘房里使唤的一个小丫头。她在什么时候和什么情况下撞破潘陈二人那好事的呢？我们从这一回往前找，发现：在这个词话本里，根本就没有关于这次会面的描写！一个字也没有！第五十三回二人首次行奸，其地点是在“卷棚后面”而不是“屋里”；二人的分手是由于听到狗叫，以为是西门庆从外边回来了，结果“是书童、玳安两个”小厮而不是“被小玉撞破”的。另一次，也是在这第五十三回里，西门庆为他的宝贝儿子祈福，请来钱痰火步罡念咒，潘金莲“乘众人忙的时分”，确实把陈经济“扯到屋里来”吃了几杯酒，后来是她自己“怕婢子瞧科”，叫丫头春梅把他引出去的，也与小玉没有任何关系。至于第五十四回，除了写应伯爵请客和任医官看病这两件事之外，并无一个字提到潘、陈二人。总而言之，前面根本就没有这档子事。既然没有这档子事，这里却冷孤丁冒出“在屋里被



小玉撞破”这么不相干的一句话来，岂不是怪事一件么？

二、一般认为，《金瓶梅词话》是一本破绽百出的书，像这样有尾无头的半句子话俯拾即是，不足为奇，不必予以理睬。然而，正当我们将之撂置一旁，拿起崇祯本《金瓶梅》来翻阅的时候，更加奇怪的事情却出现了：就在崇祯本——请注意，是崇祯本而不是词话本里，我们竟意外发现了《金瓶梅词话》里这句话的来历！就在崇祯本第五十四回里，当陈敬济（即陈经济）得知西门庆已被应伯爵请走之后，便想和潘金莲趁机再次苟合，急急忙忙跑到潘金莲屋里，把潘金莲紧紧抱住，才说了两句话，突然：

窗缝里隐隐望见小玉手拿一幅白绢，渐渐走近屋里来，又忽地转去了。金莲忖道：“这怪小丫头，要进房却又跑转去，定是忘记甚东西。”知道他要再来，慌叫敬济：“你索去休，这事不济了。”敬济没奈何，一溜烟出去了。果然，小玉因月娘教金莲描画副拖裙送人，没曾拿得花样，因此又跑转去。这也是金莲造化，不该出丑。待的小玉拿了花样进门，敬济已跑去久了。

这段描写恰恰是产生词话本第五十五回“在屋里被小玉撞破”那句话的来源。真是一点都不错。这难道不是怪事吗？妈妈可以给儿子以胎记，儿子却无法给妈妈以胎记，这本是天经地义的道理；可是，在这里，竟然会一反其常，作为母亲的万历词话本上竟然存在着作为儿子的崇祯绣像本给她留下的胎记了！

一方面是词话本给崇祯本留下的胎记，而另一方面则是崇祯本给词话本留下的胎记，岂不成了一种互为母子的关系了么？怎么可能有这样的怪事呢？

二、如何解释这件怪事？

有三种答案可供筛选。在列出这些答案之前，有必要提一提《金瓶梅》一部分手稿不翼而飞这个无比重要的问题。明末著名笔记作家沈德符是既看到过《金瓶梅》的手抄本又看到过《金瓶梅》的初刻本的人物之一。他在读了《金瓶梅》的初刻本之后，在其名著《万历野获编》里说了这样一段十分重要的话：

……然原本实少五十三回至五十七回，遍觅不得，有陋儒补以入刻，无论肤浅鄙俚，时作吴语，即前后血脉亦绝不贯串，一见知其贗

作矣。

也就是说，手稿中丢了五回，始终没有找到，《金瓶梅》初刻本中的第五十三回到第五十七回这五回，实际上是由吴中的一位“陋儒”补写而成的。研究者们通常将之简称为“这五回”。

也有人不承认“这五回”是“陋儒”补写的，甚至不承认“这五回”写得不好。其实，“这五回”漏洞百出，不胜枚举。这里只介绍其中的一个大笑话，供读者鉴赏。在“这五回”之前的第五十二回末尾，说的是四月二十二日这天，西门庆应邀到城外赴宴去了，家中众婆娘趁机在花园里吃酒玩耍。玩耍间，潘金莲同女婿陈经济钻进雪洞去调情，以致让一只黑猫跑来惊吓了西门庆的宝贝儿子。“这五回”开头接写此事，说经过了一夜折腾，次日（也就是四月二十三日）孩子病情有了好转。于是，这日黄昏，潘、陈二人抓住机会通奸成功。西门庆于二十二日晚间从城外做客归来，本想在吴月娘房里过夜的，由于吴月娘按照薛姑子的传授，一心想在二十三日再与丈夫同房以便受精得子，故而怂恿西门庆进了潘金莲的房间。由于潘金莲刚刚和陈经济发生过关系，西门庆一摸她那不便之处，感觉有些异常，却没有十分在意，让潘金莲混过去了。须知：潘、陈苟合是二十三日之事，而西门庆赴宴归来是二十二日之事；二十二日的西门庆居然摸到了潘金莲二十三日与人成奸留下的痕迹，这还不算天下奇闻么？

关于这五回的问题我们还将专门加以讨论，诸如此类的事情就不在这里赘述了。在这里需要指出的是：

一、我们现在所讨论的问题恰恰发生在“这五回”里；

二、除了小说的开头之外，崇祯本与词话本在情节上和文字上严重的两回——第五十三回和第五十四回，也恰恰在“这五回”当中。

这两点，对于破解我们当前试图解开的这个疑团是非常非常重要的。

话题还是回到关于“小玉撞破”这一怪事的三种答案上来吧：

一种答案说，第五十三、五十四两回是崇祯本对原本改动最大的部分之一，在大量删减现存词话本原有情节的同时，根据改写者的需要，也补写了一些情节进去，上述崇祯本第五十四回潘、陈二人在金莲屋里私会被小玉冲散的那段文字，正是改写者从词话本第五十五回潘金莲的“自从上次在屋里被小玉撞破”那句话得到启发，从而敷衍出来的一段小情节。

这种解释，对于回答崇祯本这段情节的产生问题当然是不无道理的。然而他却仅仅回答了问题的一半，而没有回答问题的另外一半，即：现存